

珠海科技学院教师发展中心

校师字〔2025〕4号

关于组织申报 2025 年基层教学组织负责人 培养项目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为进一步推动基层教学组织的内涵建设与创新 development, 提升基层教学组织负责人的专业能力和履职能力, 根据《珠海科技学院基层教学组织负责人培养项目实施办法》(校发〔2025〕129号文件, 以下简称“办法”), 现启动 2025 年基层教学组织负责人培养项目的申报立项工作。具体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申报流程

(一) 各教学单位根据《办法》中的“培养对象”要求, 组织本单位基层教学组织负责人参加培养项目。

每个基层教学组织限报 1 人。

2024 年专业负责人培养项目已立项的基层教学组织不参加本次申报立项。

(二) 申请接受培养的基层教学组织负责人填写《珠海科技学院基层教学组织负责人培养项目任务书》(附件 1, 以下简称“任务书”), 连同相关支撑材料, 交由所在教学单位审核、评议并签署意见后送交教师发展中心。

（三）教师发展中心对材料进行初审，并组织学校专家组进行立项论证，公布审批立项结果。

二、材料报送要求

（一）申请接受培养的基层教学组织负责人需要提交的材料为《任务书》及支撑材料。

（二）各教学单位层面需要提交的材料为本单位《基层教学组织负责人培养项目申报信息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。

上述2项材料均由相关教学单位统一报送，勿以个人名义报送。纸质版经单位主管教师发展工作的领导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，于2025年4月7日（星期一）下班前统一送交至教师发展中心办公室，电子版以“单位名称+负责人培养”格式命名后，以压缩文件形式同步发送到工作邮箱 zkjfzx@163.com。

三、其他

（一）本项目属于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的重要环节，请各教学单位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。

（二）项目正式立项后将统一划拨第一期经费。

附件：1. 珠海科技学院基层教学组织负责人培养项目任务书

2. 基层教学组织负责人培养项目申报信息汇总表

教师发展中心

2025年3月20日